文学艺术学院(新闻传播学院)2025—2026学年文明班集体评选结果公示

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激励全体学生争做有理想、敢担当、能吃苦、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，根据石河子大学《石河子大学本专科学生评优工作规定》《石河子大学研究生评优办法（修订）》等相关规章制度，经班级申请、学院资格审查评议，现将我院2个校级文明班集体、4个院级文明班集体拟推荐结果公示如下：

一、校级文明班集体

序号	班级
1	新闻20241班
2	汉文20241班

二、院级文明班集体

序号	班级
1	美术20242班
2	汉文20251班
3	汉文20252班
4	历史20251班

公示期为11月5日—7日，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联系学生工作办公室：0993—2057313。

文学艺术学院（新闻传播学院）学生工作办公室

2026年11月5日